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

MIRAMAR HOTEL AND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

(認股權證代號：1437)

董事會召開日期

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批准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及考慮派發末期股息，以及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集團秘書
朱國新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i)執行董事為：李家誠先生、鄧日燊先生、林高演博士、何厚鏘先生及劉王泉先生；(ii)非執行董事為：李兆基博士、馮鈺斌博士、鄭家安先生及歐肇基先生；(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冼為堅博士、胡經昌先生、鍾瑞明博士、楊秉樑先生及梁祥彪先生。